**考試院性別平等委員會第20次會議紀錄**

時間：中華民國108年8月28日下午2時30分

地點：本院傳賢樓10樓會議室

出席者：伍主任委員錦霖、李副主任委員逸洋、張委員明珠、楊委員雅惠、李委員繼玄、蔡委員宗珍(許政務次長舒翔代)、周委員弘憲、郭委員芳煜、張委員瓊玲、范委員國勇、黃委員翠紋、陳委員明莉

列席者：袁副秘書長自玉、呂組長理正、周組長秋玲、龔組長癸藝、闕主任惠瑜、鍾執行秘書士偉

出席者請假：何委員寄澎、羅委員燦煐、吳委員志光、葉委員德蘭、楊委員玉珍

列席機關：

考選部：劉副司長約蘭、彭副司長鴻章、陳主任盛能、蔡科員佳玲

銓敘部：楊主任順正、伍主任家志、黃專門委員惠琴、官專員長偉

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：陳參事東欽、陳專門委員政德、呂科長宜樺、卓科長貽婷

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：高執行秘書誓男

主席：伍主任委員錦霖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紀錄：卞亞珍

**甲、報告事項**

**一、宣讀本院性別平等委員會第19次會議紀錄。**

**決定：上（第19）次會議紀錄確定。**

**二、本院性別平等委員會第19次會議決議及決定事項執行情形一覽表，報請查照。**

**決定：本報告備查。**

**三、本院統計室辦理性別統計情形，報請查照。**

范委員國勇：一、對於考試院將各項性別統計數字製作中、英文版性別統計圖像，表示肯定。二、目前考試院已將考試院性別圖像及性別統計指標，登載於考試院全球資訊網站之性別平等專區。為擴大各單位運用，是否亦主動提供各大專院校、地方機關、國家圖書館參考？

闕主任惠瑜：本院業函知相關機關本院中、英文版性別統計圖像及性別統計指標已正式編製完成，並登載於本院網站性別平等專區，請各機關自行下載運用，本院未另行印製紙本。

黃委員翠紋：一、性別圖像有部分統計圖如：圖1-4、1-6、1-7、1-8、3-3等，是否因版面過小，致未能同步呈現相關數值？為期體例一致，建議全盤檢視並酌作修正。二、依學術報告標題置放慣例，圖係置於圖下，表格則置於表格之上。但不知道機關內部是否有特別的的圖表標題置放慣例？

闕主任惠瑜：部分統計圖確因版面過小而未能呈現相關數值，歷年來也未特別標示，本室將配合修正改進。至於圖表的標題置放問題，歷年來均援例處理，本室將檢視其他機關作法，視需要修正，俾期符合體例。

張委員瓊玲：一、肯定統計室的努力。二、部分圖表如圖3-3，有些有標示數值，有些則無，似顯突兀，請都加上比率數值為宜。至於退休人員性別比率則已詳加標註，謹此表達肯定及感謝。

**決定：本報告備查，各委員意見請本院統計室參考。**

**乙、討論事項**

**本院法規委員會擬具「考試院所屬部會推動性別平等推動計畫（109至112年）草案」一案，提請討論。**

范委員國勇：本草案擬將內容擴充，以性別議題為主軸，惟因性別平等議題眾多，考量考試院與其他機關的屬性有別，業務多與現職公務人員或退休人員相關，除提案單位所提出的內容外，宜聚焦以考試院職掌及功能為主，由各部會發揮創意，提出具亮點的性別平等計畫或方案，除能扣緊性別主流化議題，未來在執行上亦較有具體的方向。

張委員明珠：本案係「考試院所屬部會推動性別平等推動計畫（109至112年）草案」，惟草案載以：「壹、......辦理性別平等推動計畫（109至112年），特訂定本注意事項。」，本草案擬規範者究為注意事項？抑或推動計畫？請說明。

鍾執行秘書士偉：一、本計畫係請部會依此制定其推動性別平等業務的範圍。誠如張委員所提建議，以「推動計畫」較為妥適，本會將配合修正。二、本會擬具本推動計畫草案，亦即請部會依其業務特性，自訂性別平等相關議題，作為該部會推動性別平等的目標。誠如范委員所提建議，各部會可依其業務性質選定相關議題，作為該年度推動的亮點。以往例行推動的性別平等業務，仍將持續辦理。至於是否列為提報的範圍，則由各部會斟酌議題的設定進行調整。

**決議：一、照張委員明珠意見酌作文字修正，其餘照案通過。**

 **二、請依程序分行本院各單位及所屬部會實施。**

**丙、臨時動議（無）**

散會：下午2時50分

主席：伍　錦　霖